

国际贸易实务

(第六版)

主 编 黎孝先 石玉川 王 健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

国际贸易实务

(第六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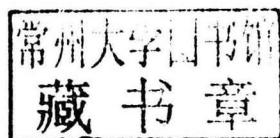
(精装本)

主 编 黎孝先 石玉川 王 健

执行主编 冷柏军

副 主 编 张家瑾 姚新超

徐进亮 魏铁梅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中国·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际贸易实务 / 黎孝先, 石玉川, 王健主编. —6
版. —北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16. 10
ISBN 978-7-5663-1695-0

I. ①国… II. ①黎… ②石… ③王… III. ①国际贸
易-贸易实务 IV. ①F740.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39502 号

© 2016 年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国际贸易实务 (第六版) (精装本)

黎孝先 石玉川 王 健 主编

责任编辑: 郭华良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10 号 邮政编码: 100029
邮购电话: 010-64492338 发行部电话: 010-64492342
网址: <http://www.uibep.com> E-mail: uibep@126.com

三河市少明印务有限公司印装 新华书店经销
成品尺寸: 185mm×260mm 25.25 印张 583 千字
2017 年 1 月北京第 6 版 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663-1695-0
定价: 78.00 元

国际贸易实务配套系列教材

编审委员会名单

顾问 雷荣迪 严启明

主任 黎孝先

副主任 王 健 彭易清

委员 (按姓氏笔画排列)

石玉川 刘耀威 刘 慧 刘 园

严启明 吴百福 吴 钢 冷柏军

张玉卿 赵承璧 姚新超 贾建华

徐进亮 康 明 杨长春 程德钧

雷荣迪

总序

——“国际贸易实务”教材及课程建设回顾与展望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决定出版《国际贸易实务》（第六版）（精装本），甚是高兴。一方面，“国际贸易实务”从课程到教材，跟随我国的外贸发展历程，体系不断完善，内容不断丰富，现在教材已经成为国际贸易学科教材领域的经典版本，累计销量已超过300万册；另一方面，“国际贸易实务”课程和教材凝聚了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几代人的努力，值得总结，值得回顾，特别是，人类已经进入了网络时代，我国的对外贸易发展进入了新的时期。伴随着精装版的问世，回顾与展望便具有特殊的意义。

从20世纪70年代以来，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国际贸易一直呈现出不断增长的势头。近年来，尽管国际技术贸易、服务贸易，以及国际投资发展迅猛，但货物进出口活动无论在何种国际经济形势下，都是国际贸易的基本活动方式。国际货物买卖仍然是国际商务活动的基本内容。

“国际贸易实务”课程是一门主要研究国际货物买卖的具体过程及相关活动内容与商务运作规范的学科，也是一门具有涉外商务活动特点、实践性很强的综合性应用学科，它包括有关国际货物贸易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该课程结合国际上通行的国际贸易惯例与规则，紧密联系中国对外贸易实践，并不断总结国内外最新的国际贸易发展，逐步开发出一套既符合中国国情，又与国际接轨的课程体系。在我国高校恢复国际贸易专业的近30多年历程中，反映国内外进出口贸易最新的做法和实践，理论联系实际，与国际接轨，并符合中国国情始终是本课程建设的中心指导思想。因而，该课程成为国际经贸类专业一门必修的专业基础课程。

这门专业基础课程在我国是怎样创建和发展起来的呢？我们作为见证者，特将其建设、发展历程回顾和展望如下：

一、新中国成立后至“文革”开始前的课程建设（1949—1966年）

1949年10月1日新中国成立后，当时新成立的东北商业专门学校对外贸易系和1950年新成立的中国人民大学对外贸易专业都没有开设“国际贸易实务”课程。1952年，中国人民大学首次招收的对外贸易专业研究生班也没有开设“国际贸易实务”课程。当时学校虽聘请了一批苏联专家，但其中没有教“国际贸易实务”课的专家，也没有提供《国际贸易实务》教材，而只是提供了一本苏联黄皮讲义，即苏联《对外贸易组织与技术》课本，其内容主要是介绍苏联的对外贸易组织与技术。当时，学校讲授这门课的教师，既未出国学习过，也未从事过中国外贸实际工作，故其授课时，只能照本宣科，而难以结合中国外贸实际来传授国际贸易实务方面的相关专业知识和实

践经验，所以当时研究生听课如同听天书，且学校参考书和参考资料奇缺，故学生听课后，印象不深，即使课后反复看苏联黄皮讲义，也只限于字面上的肤浅了解，脑子里仍是一片空白，没有多大实际收获。

1954年，全国高校院系调整时，中国人民大学对外贸易专业的研究生全部并入北京对外贸易学院（即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的前身）继续学习和撰写研究生毕业论文。在研究生即将毕业前，都被分配在对外贸易部有关部门、外贸总公司以及海关总署与天津海关等单位实习并进行调查研究。例如，在天津海关实习时，从家门到校门的研究生还穿着海关工作服同海关工作人员一起出海登上外轮视察、询问和办理外轮入境手续。通过这些真刀真枪的实习和撰写毕业论文，增长了感性知识和诸多真知灼见，大家都感到收获很大，真是百闻不如一见。同时，大家也深感很有必要在外经贸类院校尽快编写一部与中国外贸实际相结合的实务教材。

1955年，北京对外贸易学院首届研究生毕业后，留下一部分在对外贸易系任教，其中有些从事“国际运输”“对外贸易组织与技术”课程方面的教学工作。当时，学校既无现成的外贸专业教材和参考资料，刚参加工作的教师本身又缺外贸实践经验，形势逼人，迫使我们只能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道路，走学习国外经验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道路，走学企结合的道路，深入外贸实际，拜能者为师，虚心向有实践经验的外贸部门干部和公司从业人员学习外贸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在校、系领导的关怀下，我们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办法。当时，除请外贸部门和各公司有关领导干部和从业人员来校做专题报告或开设专题讲座外，我校中、青年教师还经常参加外贸部门和各公司的有关专业会议或者到公司实习和进行调查研究。此外，还带领学生参加广州交易会或去沿海港口和边境站参观见习，这对扩大教师视野、增长外贸专业知识和编写理论与外贸实际相结合的专业教材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在“文革”前，我校对外贸易系没有正式公开出版的外贸教材，当时“对外贸易组织与技术”课（后来更名为“进出口业务”课）的教学，都是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办法，通过发讲义的方式进行的。这些讲义，有些是由外贸部门干部或公司从业人员来做专题报告或授课时提供的，也有些是本校任课教师收集、整理出来的，而且随着形势的发展变化，还可不断修改和补充，所以这些讲义实际上起了教材的作用。即使这些自编、自用的讲义，有的教师也不一定能全部讲下来，而只能讲授其中的某些章节，所以当时校、系领导都强调要争取尽快编写公开出版的正式教材，不要再当“章、节教师”，要努力改变“教师堂上念讲稿，学生堂下忙于做笔记，课后同学忙于对笔记，考试单纯背笔记”的状况。正当校、系领导强调整顿教学秩序、端正教风、学风和提高教学效果时，各种政治运动却连连不断，许多教师和学生都相继被安排参加城乡社会主义教育活动或分批下放劳动和安排去农村参加“四清”工作，致使无法建立稳定和正常教学秩序。

二、从“文革”开始至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的教材与课程建设（1966—1979年）

1966年6月，“文革”开始，各学校都停课“闹革命”，教学、科研中断，教师和教学工作人员都被下放劳动或到“五七”干校锻炼。1969年11月，我校被迁往河南固始县，并于1970年被宣布就地撤销。我们原来付出大量心血所编写的讲义都相继被烧

毁或散失，加上教师多年中断教学和科研工作，以及长期没有同外贸业务部门联系，业务荒疏，给学校教学、科研工作造成了无法估量的损失。

1973年3月17日，经国务院批准恢复北京对外贸易学院，学校由对外贸易部直接领导。同年9月24日，前对外贸易部赵长春副部长被任命为北京对外贸易学院院长兼党的核心小组组长。1977年12月，停招12年的对外贸易专业恢复招生。当时，我们既无现成的教材、讲义和参考资料，而且多年没有接触外贸实际，脑子里也是一片空白。根据“教人者必须先受教育”和解决“一桶水与九桶水”之间的矛盾，我校对外贸易系进出口业务教研室的中青年教师便有计划地全部深入各外贸专业公司参加有关专业会议，还有的教师则被借调去各有关外贸公司或去我国驻外商务处做实际工作。在经过一段时间的广泛调查研究和亲自参加外贸工作实践的基础上，大家终于在1976年8月按计划完成了《对外贸易进出口业务》教材的编写任务。该教材于1977年3月由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正式出版发行，它是我校对外贸易系首次正式公开出版发行的外贸实务教材。在当时全国外贸教材奇缺和供不应求的情况下，这部教材不仅是我校外贸实务课程中的基本教材之一，也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校内外教学的需要。

这部教材共计七章，其内容主要包括商品的品质、数量、包装、价格、装运、保险、支付、检验、索赔、仲裁等一般交易条件以及进出口合同的商订与履行和贸易方式等内容。

参加教材编写的教师有曹康伯、冯大同、邱年祝、蔡源麟和黎孝先等。

鉴于这部教材是为了满足当时校内外教学的急需在短期内赶编出来的，它仅局限于介绍我国办理进出口业务的基本程序和具体操作方法，其内容过于简略，结构尚未形成科学的课程体系。加之，课程的名称也不够理想，它只是立足本国，就事论事，而未能针对国际贸易的特点和要求，放眼世界，并结合世界各主要国家开展对外贸易的一些行之有效的经验和贸易习惯做法来表述。

通过这次初编教材，我们体会到，如想编成一部符合高校基本要求的教材，确是一项非常艰难的文化建设工程，它是关系国家培养人才的重大问题，我们必须从战略的高度来看待这个“百年树人”的重大问题。我们既要有时间紧迫感和历史责任感，但也不能操持过急。因此，我们决心从长计议，从头开始，一步一个脚印，为编写一部立足中国、放眼世界的《国际贸易实务》新教材做好充分准备。为此，当时我们坚持采取“老、中、青结合”和“学、企结合”的方式，开展专题或专项研究，写出专题文章和专题讲座。

1975年后，我校对外贸易系教师先后撰写了有关国际贸易实务方面的专题文章和专题讲座讲稿，相继在《国际贸易问题》等报刊上发表，其中既包括吴永瑜、刘朝缙、曹康伯、罗贞瑞等老教授撰写的专题文章或专题讲座讲稿，也包括当时一些中青年教师如刘舒年、邱年祝、冯大同、黎孝先、严思忆、乔荣贞等所写的专题论文和专题讲座讲稿。上述这些专题研究成果的内容主要包括：《国际贸易中的交易方法》《包销和代理》《招标、投标和国际拍卖》《CIF与到岸价格》《索赔与理赔》《在浮动汇率下选用计价结算货币的问题》《国际结算中挖潜补漏和增收节支的几个途径》《分期付款与延期付款》《套期保值初析》《商品交易所》《品质条款》《检验条款》《人力不可抗拒

条款》《仲裁条款》《装运条款》《出口合同中的装运期与交货期问题》《国际贸易货物的航空运输》，等等。上述这些研究成果，后被汇集成《对外贸易业务讲座》一书，该书于1979年4月由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这不仅满足了校内外教学的需要，而且也为以后编写《国际贸易实务》教材起了添砖加瓦和增枝补叶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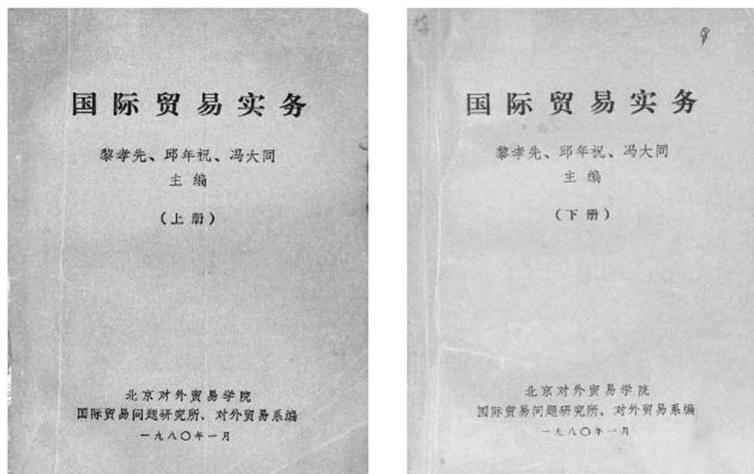
1977年12月，国家恢复高考制度，北京对外贸易学院停招12年的对外贸易专业恢复招生。

1978年3月，对外贸易部召开的教材会议决定组织全国部分高校统编《进出口业务》教材等五门教材。我们深感编写一部立足国内、放眼世界的《国际贸易实务》教材难度很大，但我们决心迎难而上，从长计议，从零开始，以百折不挠的精神来实现我们的梦想。我们经过深思熟虑后决定，从调查研究入手，深入了解当前国际贸易发展概况，收集整理国内外开展国际贸易的成功经验和一般贸易习惯做法，分别写成专题文章或专题讲稿，积累资料，打好基础，再汇编成册，为正式编写《国际贸易实务》教材做好准备。实践表明，我们的做法是行之有效的，而且我们已经在长期实践总结的基础上积累了丰富的内容和知识体系，我们不愿放弃已有的成果，并放弃了参加全国统编教材的活动，以便集中精力做好编写《国际贸易实务》教材的前期准备工作。

三、改革开放初期的教材与课程建设（1979—1989年）

1978年，经国务院批准，将北京对外贸易学院恢复为全国重点高校。同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使我们受到了极大的鼓舞，我们更感觉到有必要加速编写《国际贸易实务》教材。我们本着“十年磨一剑”和“只争朝夕”的精神，在校、系领导的关心与支持下，我们先组织一批老教师和从公司调来任教的专家与部分中青年教师，其中包括沈达明、孙浩煊、吴文金、刘朝缙、曹康伯、彭玉书、邱年祝、严启明、叶清和、黎孝先、许煜、乔荣贞、严思忆和张国庆等，共同突击翻译了英、美、日等国家与国际商会等国际组织出版的有关国际贸易方面的专著和文献资料。其中包括：（英）施米托夫著的《出口贸易——国际贸易法律与实务》（英译中）；（英）A.G. 沃尔克著的《出口实务与单证工作》（英译中）；戴维·M. 萨逊著的《CIF与FOB合同上下册》（英译中）；（日）津田昇著的《〈华沙—牛津规则〉逐条解说》；国际商会制定的《1980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等。无疑，这些译著和文献资料的相继出版发行，为我们开展专题研究和编写《国际贸易实务》新教材提供许多有参考价值的资料和可以借鉴的内容。

1979年夏秋之间，原对外贸易部一位副部长的秘书黄循环同志向学校口头传达部有关领导的指示，即建议学校将原来给外贸干部培训班授课的专题讲座内容进行整理，汇集成册，铅印出版，内部发行，以满足外贸系统干部和从业人员学习外贸专业知识的急需。当时我们说，这样做可以，但我校铅印条件不行。黄说，我们可以介绍学校去无锡印刷厂铅印，你们尽快派人去公室开介绍信，快去印刷厂联系。后经我校院系领导决定，立即派人去印刷厂联系，同时立即安排相关教师收集整理讲稿内容，汇编成书。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在1979年9月即完稿交付印刷厂铅印。1980年1月，《国际贸易实务》（上、下册）教材铅印出版发行。这套教材是以我校国际贸易问题研究所和对外贸易系的名义合编的。



这套《国际贸易实务》（上、下册）共计18章，主要包括对外贸易买卖合同的主要条款、对外贸易合同的签订与执行、贸易方式、商标与专利、技术贸易、外汇汇率与外汇业务、国际资本市场与外资利用以及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有关对外贸易的政策与管理措施等内容。

参加本书编写的教师有黎孝先、刘舒年、邱年祝、陈同仇、于景霖、冯大同、蔡源麟。由黎孝先、邱年祝、冯大同任主编。

这套书首次印刷6万套，由对外贸易出版社我校发行组（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前身）发行。但该书问世不久，即脱销，当时我们先后收到数十封求购或建议重印再版的函。由于我们当时校内外教学和培训干部任务太重，无法顾及，所以始终未予修订再版。

1979年秋，由联合国有关机构与中国对外贸易部商定在上海—广州联合举办“中国对外贸易经营管理座谈会”，与会代表来自亚太地区国家，中方参加会议的代表主要是对外贸部有关主管部门负责人，我校对外贸易系刘朝缙主任和进出口业务教研室黎孝先也被作为中方代表分别为大会作专题发言，并准备回答与会的各国代表提出的问题，因此，都要事先通过实际调查写出发言稿交上级审定批准，这就促使我们深入外贸实际，收集、整理材料和了解实际情况，从而增长诸多真知灼见，并有助于开阔视野，为后来编写新教材创造有利的条件。

为了增进内地与港澳地区的经贸联系，1980年8月，刘朝缙教授和黎孝先、邱年祝应香港经济导报的约请，以三人合写的名义撰写了12个专题业务讲座，其中包括：包销与代理、寄售业务、展卖业务、加工装配业务、补偿贸易、支付方式以及商标专利和贸易仲裁等。从当年8月起在《经济导报》周刊连载。1981年1月，经济导报社编辑部又将这12个专题讲座汇集成《中国贸易业务讲座》一书，在香港出版发行。这12个专题讲座对以后正式编写《国际贸易实务》教材，无疑具有参考价值和借鉴作用。

1984—1985年间，我校国际贸易系与深圳大学成教部在深圳举办全国开放口岸城市外贸经理培训班期间，曾先后派出10多名授课教师随学员去香港考察实习，当时，

我校国际贸易系负责人黎孝先即与香港中流出版社签订合作出版图书协议，即由我校国际贸易系负责组编12部专业图书，其中包括：《国际贸易基础知识与实务》《英汉国际贸易词典》和一套国际贸易丛书（10部），由香港中流出版社出版发行。这套丛书中包括《国际贸易术语》《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国际货物运输保险》《国际航空货物运输实务》《国际贸易方式》《国际贸易结算业务》《国际技术转让》《国际市场调研与预测》《国际贸易信贷》《国际营销策略》。这些都是自成体系的专著，它们为今后编写《国际贸易实务》教材将起奠基作用。

为了适应改革开放不断深入发展的新形势和不断提高任课教师的专业水平，我校教外贸实务的教师都先后派往国外或境外考察访问、讲学、参会或到我国驻外公司机构或驻外商务处工作多年，这对教师开阔视野、获取专业知识，从而为编写或修订教材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与此同时，我们还根据中央各部委的特定要求，编写了一系列干部培训丛书和考核干部的教材，其中包括为对外贸易企业经理、厂长参加国家统考所编写的《对外贸易理论与实务概论》；为中国现代管理丛书编写的《中国对外贸易理论与实务》；为国家经委培训经济管理干部所写的《对外贸易原理与实务教程》；为外向型企业干部培训系列丛书所写的《对外经济贸易理论与实务》，等等。上述这些科研成果表明，我们有条件正式开始编写《国际贸易实务》教材。

在我们准备正式编教材之前，我们曾对课程名称、课程体系、课程内容及名词术语的解读进行过多次讨论和较长时间的探索，以求达到共识。

（一）关于课程名称问题

过去我们曾沿用过“进出口业务”课程名称，也曾有人主张用“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名称，并用这个名称编写了一部教材，试讲了几轮。与此同时，也曾单独开设过“国际贸易方式”课。通过探索和实践表明，大家一致认为，还是采用“国际贸易实务”课程的名称较好。

（二）关于课程体系问题

过去许多教材都是先从商品名称、品质开始介绍合同条款，并将贸易术语放在合同商品价格中表述，致使这项合同条款的内容和分量偏大，与其他章节分量相差悬殊。而且这样安排也不够科学。关于这个“老大难”问题，我们曾多次讨论过，但始终未能达成共识。因为，有人认为先从商品名称、品质开始讲，学生容易理解，符合由浅入深、由易到难的教学方法。但按《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以下简称《通则》）的解释，则应先介绍国际贸易术语，然后再介绍买卖合同条款，这是科学合理、顺理成章的正确表达方法。因为，完成一笔国际贸易，不仅需要有销售合同，还需要有运输合同、保险合同和融资合同，而贸易术语仅涉及销售合同。按《通则》的解释，可以明确界定销售合同双方当事人的义务，并可减少法律纠纷和风险。由此可见，先讲贸易术语，然后再讲合同条款是科学合理的讲述顺序。而且通过我们多次给不同层次的学员授课，都是先讲贸易术语，然后再讲合同条款，还没有听到学员反映难理解的意见。由于这两种相反的意见未达成共识，所以邱年祝教授建议，先由各任课教师自行掌握，暂不作统一规定，将来通过实践来解决。

(三) 关于课程内容同其他相关课程内容重复问题

随着我校专业设置的增多和课程门类的细化，致使“国际贸易实务”课内容与各相关课程内容发生交叉重复现象，学生对此有意见，因此，我们请各相关课程教师多次共同协商，以划分和界定彼此讲授的范围和阐述问题的角度，使任课教师彼此做到心中有数，各有侧重，从而有效地解决了相关课程中内容交叉重复的问题。

(四) 关于名词术语的称谓和解读问题

对课程中名词术语的称谓和解读必须十分准确，以免令人费解和引起误解。例如，过去教材和文献中，往往把贸易术语称作价格术语，因而把它放在合同价格条款中表述。其实，贸易术语具有两重性，它一方面表示价格构成因素，另一方面，则表示买卖双方承担责任、费用与风险的划分，故不宜将贸易术语与商品价格混为一谈。经过我们反复宣传，现在人们一般都称贸易术语，而不再称价格术语或价格条件。又如，过去教材和文献、甚至辞典和法规都称 CIF 为“到岸价”，这种误解、误译，曾给实际工作带来不少损失，甚至引起合同争议与法律纠纷。通过我们多年来的反复宣传，这种误解已经罕见。现在人们一般理解 CIF 是指在装运港交货，运费与保险费包含在内的价格。此外，过去人们习称 FOB 为“离岸价”，这也是不确切的。我们经过教材解释和授课反复宣传并说明，FOB 是指装运港船上交货，买卖双方费用和风险的划分，是以装运港装上船为界，所以现在人们一般都不称 FOB 为“离岸价”了。

由于我们已经做好了编写前的“备料”“备件”前期工作和对新编教材涉及的课程名称、课程体系和内容等方面的问题达成了共识，所以基本上具备了开始编写教材的前提条件。

四、全面开放与发展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时期的教材与课程建设（1989 年—）

(一) 起步阶段（1991 年新编本）

1989 年我校对外贸易系国际商务教研室主任严思忆召集全室教师商议组编《国际贸易实务》教材，当时采取教研室分派和个人自报相结合的办法，先征求大家对编写正式教材的意见。会上，黎孝先建议将贸易术语与合同中的商品价格分为两个自成体系的单元，并将贸易术语放在合同条款前介绍。石玉川立即表示赞同这项建议，同时两人都分别表示愿意承担这项“一分为二”的两个单元的编写任务，即由黎孝先编写商品价格、石玉川编写贸易术语，其他与会教师对此都没有异议，于是很顺利地解决了课程体系中这个“一分为二”的难题。当时邱年祝教授因去香港而没有参加这次会议。通过这次会议，由教研室组编、大家分工合编《国际贸易实务》教材的任务，便顺利地落实到人。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都按时完成任务，并将书稿交给教研室主任。此后，教研室就没有再开讨论新编教材问题。

1991 年这部共 10 章内容的新编教材即由对外贸易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参加这部教材编写的教师，按章节顺序排列有黎孝先、石玉川、严思忆、乔荣贞、房英齐和邱年祝。

这部教材于 1992 年获全国教学图书展二等奖。

(二) 课程体系和基本框架形成阶段（1994 年新编本）

为了适应形势发展和情况的变化，国际商务教研室按换届选出的教研室正副主任

石玉川和王健主持全室会议，商讨重新编写《国际贸易实务》新教材问题。会上，一致同意修订再版，并一致推选黎孝先为主编，实行主编负责制。经过大家共同努力，1994年新编本教材，即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这部教材曾列入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八五”教材建设规划。教材定稿后，经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材委员会专家审定，将其确定为全校各专业主干课程正式教材，同时也适用于全国经贸院校同类专业。

1994年人事部和外经贸部决定在全国执行国际商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制度，该教材列入考试指定参考书，并与其他19种书一起作为套书推出，供从事对外经贸工作的人员参考使用。

参加这部教材编写的教师按章节顺序有：黎孝先、石玉川、严思忆、乔荣贞、房英齐、冷柏军、张家瑾、魏铁梅和王健。本书由黎孝先负责总纂并任主编，副主编（按姓氏笔划排列）有石玉川、乔荣贞、严思忆、房英齐。

在编写审定教材过程中，雷荣迪、严启明两位教授对本书有关章节进行了审定，并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王勇同志及有关主管部门分别提供了参考资料，并给予了大力支持。

上述1994年主编的《国际贸易实务》（1994年新编本）教材于1995年被评为全国优秀教材，并获外经贸部颁发的二等奖和奖金。1996年该书在全国高校出版社的畅销书评奖中获优秀奖。

（三）拓宽与深化学科领域的研究阶段（2000年第三版）

随着形势的向前发展和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为了在激烈的国际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为了适应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的新形势和迎接新的挑战，我们必须加速培养高素质的具有开拓创新能力、驾驭市场能力、决策能力和国际商务运作能力的国际经贸紧缺人才。为此，2000年我们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211工程”重点学科建设的基础上，推出一批与《国际贸易实务》教科书配套的系列丛书，以拓宽和深化《国际贸易实务》学科领域的探索与研究。这套丛书，除《国际贸易实务》外，还包括《国际贸易术语的解释与应用》《国际商务谈判》《国际贸易方式的选择与应用》《国际备用信用证与保函》《国际贸易代理实务与法律》《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国际货物运输方式的选择与应用》《国际货运风险与保险》《进出口商品的检验与检疫》《进出口合同的履行与违约救济》《期货交易与套期保值》《国际贸易争议与仲裁》《进出口合同条款与案例分析》和《国际贸易实务答疑》。这套丛书，适于全国各经贸类院校师生和外经贸从业人员学习、阅读和参考。

为了保证上述这套丛书的质量，特成立了系列丛书编审委员会，参加丛书编审委员会的成员共13人，其中包括校内外资深教授、专家和政府高级官员以及年富力强、脱颖而出的新秀。丛书编审委员会的成员名单如下：

顾问：沈达明。主任：黎孝先。委员（按姓氏笔划）：王健、石玉川、刘耀威、严启明、吴百福、冷柏军、张玉卿、赵承璧、徐进亮、杨长春、程德钧、雷荣迪。

上述修订再版的《国际贸易实务》（第三版）于2000年10月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该书出版后再次被评为全国高校优秀教材，并获教育部颁发的二等

奖，同时又获中国高校出版社协会颁发的优秀畅销书一等奖。

(四)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2007年第四版）

为了适应全球经济一体化趋势的深入发展和中国加入世贸组织（WTO）以来国际贸易领域出现的新形势、新问题和新做法，2007年我们决定在总结国内外以往实践经验的基础上，重新修订《国际贸易实务》。

为了集思广益，在修订本教科书之前，我们曾先后分批集中邀请国内80多所高校和商务部有关主管部门及相关企业的教授、专家和政府官员参加研讨会，座谈本教材的修订问题，会上，大家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和建议。

这次修订涉及的面较广，同第三版比较，主要有下列几方面变化：

第一，根据吐故纳新的原则，增加和更新了合同部分条款的内容；在电子商务中，增加无纸贸易的内容，并在附录中，增加了国际贸易实务计算机模拟训练的内容。

第二，根据有关法规和国际贸易惯例的变化，分别改写了商品检验、跟单信用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部分的内容。

第三，根据删繁就简的原则，压缩了部分章节的内容，使其更加精炼，并避免与相关课程的内容重复。

第四，鉴于原国际贸易实务系列丛书出版后，相继被有关专业列入正式教材或辅助教材，也有的被列入考核与培训干部、从业人员的培训教材，故此次再版将其更名为国际贸易实务配套系列教材。同时将这套系列教材中再增加《国际货物集装箱运输》《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贸易中的特许经营》《国际招标与投标》《国际经贸典型案例选编》《国际贸易实务计算机模拟训练简明教程》。

此外，在国际贸易实务配套系列教材编审委员会成员名单中增补王健为副主任，刘慧、刘园、冷柏军、姚新超、贾建华、康明为委员。

2009年12月，本书获中国大学出版社协会颁发的中国大学出版社图书奖首届优秀教材二等奖。

参加本书编写与修订的人员，按章节顺序排列有黎孝先、石玉川、乔荣贞、冷柏军、徐进亮、孙芳、王健、张家瑾、魏铁梅。本书由黎孝先教授负责总纂，并任主编。王健教授任执行主编。副主编为石玉川、乔荣贞、冷柏军三位教授。

本校出版社刘军、顾永才正副社长都非常关心本书的修订与再版工作。本书前两版的责任编辑彭秀军总编为本书的编辑与修订付出了辛勤劳动，做了大量奠基工作，并在其离开出版社前，还就本书的进一步修订向作者提出了许多宝贵建议。出版社现任副总编刘传志亲自任本书第四版的责任编辑，并为此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可见本书的修订再版，是集体智慧的结晶，也是群策群力的结果。

(五)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国际贸易实务》（2011年第五版）

在“十一五”规划期间，我国取得了举世瞩目的辉煌成就。这五年，我国有效地应对金融危机，改革开放取得了重大的进展，我国的经济总量已跃居世界第二，国际金融危机形成的倒逼机遇，客观上为我国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提供了难得的契机，机不可失，我们必须乘势而上，乘胜冲上新的发展制高点，使我国由世界贸易大国变

成世界贸易强国，从教育大国加快向教育强国迈进，这就要求我们加速培养适应当前国际竞争形势需要的高素质的国际商务人才，这是时代赋予我们的历史重任。

鉴于当前国际市场竞争愈演愈烈，贸易保护主义不断升温，有些法规和国际贸易惯例已有新的变化，为了与时俱进，我们根据吐故纳新的原则和追求卓越、不断创新的精神，及时对我校编写的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第四版教科书进行修订再版。这次修订再版的新版本（即第五版），同原第四版比较，主要有下列几方面的变化。

第一，鉴于国际商会（ICC）修订通过的2010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已于2011年1月生效，故我们在第五版中对第四版第一篇贸易术语部分，全部重新改写。

第二，由于国际商会于2010年7月11日起生效了最新的《2010年见索即付保函统一规则》（简称URDG758）。为了在全球范围内规范备用信用证的做法，国际商会于1998年9月6日正式颁布了《国际备用信用证惯例》（简称ISP98）并于1999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鉴于独立保函与备用信用证这两种担保方式具有共同的特点，所以联合国贸易法委员会还于1995年12月11日通过了旨在将两者统一起来的《联合国独立保函和备用信用证公约》。

基于上述这些变化，所以我们在这次再版时，重新改写了银行保函与备用信用证的这部分内容。

第三，鉴于2009年1月1日，新修订的伦敦保险协会海洋运输货物保险条款（新的ICC条款）已经问世，故我们在这次修订再版时，也将原四版中有关这部分的内容重新改写。

第四，鉴于进出口货物都需要通过海关监管、办理通关手续和缴纳关税及有关费用，因此，我们根据实际需要，在进出口合同履行部分，专门增加了进出口货物向海关办理通关事项的内容，以便使学生掌握一些有关海关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办理通关手续的技能。

第五，鉴于“国际贸易实务”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应用学科，而学习本课程的学生一般缺少外贸感性知识和实践经验，因此，我们采取校企结合的模式，强化国际贸易实务计算机模拟训练和推行国际贸易实务计算机模拟教学。实践表明，这是提高教学效果行之有效的途径和最佳的教学模式，以进一步提高教学效果，我们在《国际贸易实务》第五版附录中，除保留第四版附录中的国际贸易实务模拟训练内容外，又增加了国际贸易实务模拟教学的内容。

第六，随着我校国际商务研究中心的成立、国际商务学系教学团队的壮大，以及校企结合模式的向前发展，参加编写和修订《国际贸易实务》的人员以及国际贸易实务配套系列教材编审委员会的成员中在《国际贸易实务》第五版中，也都相应有所增加，其中还增补了一位企业界的总裁和一位常务副总裁。此外，在《国际贸易实务》配套系列教材中，又增加了徐进亮撰写的《中国海关实务与案例分析》一书。

在修订本书过程中，商务部、国家质检总局、中国银行、海关总署、国际商会中国委员会、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与中国外贸运输总公司和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等主管部门和相关人员都给予了大力支持和热心帮助。

该教材除导论外，分为四篇：第一篇，国际贸易术语；第二篇，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条款；第三篇，进出口合同的商订与履行；第四篇，国际贸易方式。全书共二十一章和两个附录。

参加本书编写和修订的人员（按姓氏笔划）有：王健、石玉川、张家瑾、丛晓明、孙芳、冷柏军、李洋、彭易清、吴钢、周婷、姚新超、徐进亮、崔丽、黎孝先、魏铁梅。本书由黎孝先和王健两位教授负责总纂，并任主编。本书执行主编由石玉川、冷柏军两位教授担任。本书副主编有：姚新超教授和张家瑾、魏铁梅、徐进亮三位副教授。

在修订再版过程中，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刘军、刘红、顾永才几位领导和刘传志副总编都非常关心本书的修订再版工作，其他有关编辑和发行人员也为此付出了辛勤劳动。

（六）“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国际贸易实务》（2016年第六版）

中国入世十五年来，对外贸易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中国的贸易地位和和贸易方式日益在全球产生了重要影响。特别是现代信息技术的应用，包括网络的普及也给全球贸易带来了深刻的变革。

自从2013年开始，国务院和商务部密集出台了诸多的文件，支持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和网络技术推进贸易便利化，支持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海关先后推出了针对跨境电商的“9610”的新的监管代码，以及“1210”的跨境电商进口保税物流的监管政策。

在中国对外贸易增长速度下滑严重的时候，2014年跨境电商交易额较2013年增长超过1500亿元人民币，增速达到65.67%，2015年的增速也达到了45.43%。在跨境电商交易额中，进口的比例虽小，但增速极快，甚至超过出口。可以预见，随着跨境电商进口政策的稳定，进口零售的市场也将逐渐扩大，跨境电商进口在近几年内将持续中高速增长。

2014年中国海关总署连续发布文件，首次在政策层面承认跨境电商进口业务；同年批准设立跨境电商试点城市，允许通过试点城市保税仓开展保税进口行邮模式的跨境电商进口，并进行监管等方面创新探索；2015年跨境电商试点城市扩容至10个。这十个城市是上海、杭州、广州、宁波、郑州、重庆、深圳前海、平潭、福州和天津。

2015年，为了进一步探索政府和政策与监管方式如何能够适应跨境电商的发展，中国国务院把杭州设为中国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2016年国务院把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扩充到了另外12个城市。这样，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一共13个城市。它们是杭州、天津市、上海市、重庆市、合肥市、郑州市、广州市、成都市、大连市、宁波市、青岛市、深圳市、苏州市。

因此，我们经过深入调研，在第六版的教材中增加了“跨境电商”一篇内容，针对国际互联网络对国际贸易实务的影响，以及新的贸易方式带来的外贸商业模式创新、外贸新的运作方式，以及在实际业务的变化中所出现的新知识、新概念，以及新的商业模式等做了比较完整的总结和提炼。

尽管很多的跨境电商实践还没有被很详细地反映出来，但是，从全球跨境电商

电子商务的发展趋势，以及近年来的贸易实践发展，我们已经把跨境电子商务的基本概念和知识体系建立了起来。

自从2015年，国家出台了很多新的政策，在监管方式方面也在做探索，但是，现有的贸易监管方式还是不能完全适应新的全球普惠贸易形势的发展。实际上，跨境电子商务不仅仅是一个贸易方式的问题，它涉及中国对外开放和对内改革的各个方面。我们的教材会紧跟中国的外贸实践发展，反映最新的发展。



五、“国际贸易实务”课程建设的历史沉积与未来展望

“国际贸易实务”课程建设和知识体系的形成可以追溯到新中国的建立和中国对外开放的历史进程，历经几代人的努力。虽然不同历史阶段，其课程体系的特色各不相同，但是万变不离其宗，也就是该课程体系沿着两个方向发展。一是，该课程建设和知识体系紧随我国国际贸易实践的发展；二是教学改革的需要。

（一）课程建设和专业知识体系的改进

“国际贸易实务”属于应用性学科，实践性强是该课程的突出特点。随着教学和研究的逐步积累，已经形成了独立的知识体系。该教学内容的知识点非常明确清晰，知识体系完整，知识框架符合教学规律。

随着我国对外贸易实践的发展，以“国际贸易实务”课程为基础衍生出了一系列课程体系，例如：“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国际经济合作方式”“国际货物运输”“国际货物运输保险”“进出口商品检验与检疫”“国际贸易惯例规则”“期货市场理论与实务”“国际商务谈判”“电子商务”“采购学原理与应用”“特许经营理论与实务”，以及“国际贸易实务计算机模拟”等。这些课程基本上已经形成了系列的课程体系，对国际经济贸易专业起到了强有力的支撑作用。多数的衍生课程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

（二）教学改革的需要

经过长期的教学实践摸索，授课的教师已经摸索出了行之有效的教学方法。除了

传统的课堂教授之外，还突破传统的授课方式，配合多种形式的课堂内与课堂外的教学辅助活动，达到了比较理想的知识传授目标。通过各种环节让学生既学到了理论知识，又锻炼了动手操作能力。我们的教学方式方法可以总结如下：

1. 课堂讲授与互动讨论结合

传统的课堂讲授是一个教师，一支粉笔。课堂以教师为中心，学生是被动听课。教授“国际贸易实务”课程的教师，都熟练传统授课方式，对授课内容非常娴熟。几乎所有的教师都可以脱稿现场即兴讲授，逻辑思维清晰，可以抓住学生的注意力，最大程度提高课堂的教学效果。随着课堂教学方式的逐步多样化，我们的教师一直在探讨除了传统的授课方式之外，在课堂教学中提出问题，互动教学，鼓励学生独立思考，积极参与讨论的新型教学方法。

遇到本课程主要的知识点，主讲教师通常都要结合相关的经济学和法律的基础知识向同学们提问，鼓励同学从多个角度回答并讨论，而不是给予一个正确答案，从而诱导学生全方位思考不同情况下的多种可能，培养学生独立思考能力。

2. 讲授知识点与案例分析结合

“国际贸易实务”课程理论与实际联系紧密，对于没有实际工作经验的本科生，理解有关的概念和知识点会有一定的困难。因此，针对教学中的难点，教师通常会列举一些实例说明，或者介绍某个案例，让学生从案例分析中准确掌握相关的知识点和概念。

本课程建设过程中，教师非常注重平时案例的收集和整理。有些案例已经汇编成册，出版发行。例如，黎孝先教授将自己多年参与涉外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仲裁案例和经验出版了《进出口合同条款与案例分析》一书。石玉川教授和徐进亮教授编写的《国际结算惯例及案例》，都为课堂讲授提供了丰富的案例资料，也成为“国际贸易实务”课程重要的参考书。

3. 多媒体演示辅助教学过程

随着电脑技术的发展，教学手段不断更新。为了提高教学效果，教师们不断探索新的教学手段在课堂教学中的应用。学校教务处也在积极鼓励教师运用多媒体技术来辅助教学。

针对本课程的特点，以往教师都是用一支粉笔在黑板上画图示意，现在有了多媒体技术。教师可以将教案内容和图片示意等内容用多媒体投影的方式展示给学生。例如，合同履行关键环节、单据的演示和填制等都可以使用视频辅助设备、计算机幻灯片等方式进行演示，取得了突出的效果。

4. 计算机模拟操作提升学生的动手能力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于1999年12月建立了电子商务实验室。该实验室就是以全仿真环境模拟外贸企业国际贸易实务运作为基础建立起来的。该实验室采用校企合作的建设模式，先后与北京友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联合开发出了企业“外贸业务管理模拟系统”“外贸企业财务管理”“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等。后来，与南京世格软件公司合作，又陆续开发出了“外贸模拟练习系统”“外贸实务教学系统”“外贸单证教学系统”，以及基于国际互联网的“外贸实习平台”。2003年开始与南京世格软件公司合作